

南京取消楼市限购 鼓励加大信贷

2014-09-22 来源：证券时报网 作者：蒙湘林

见习记者 蒙湘林

9月21日，南京市政府下发《市政府关于保持我市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的通知》（下称《通知》），明确南京自即日起取消限购，这也意味着南京执行了逾三年半的限购政策宣告终结。

南京解除限购令之后，目前只剩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珠海、三亚6个城市还在执行楼市限购政策。

《通知》表示，为贯彻落实国家“分类调控”的政策，加强和改善房地产市场调控和监管，就进一步保持南京市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设定了建立完善房地产市场调控长效机制、稳定土地市场供应等七项具体要求。

值得注意的是，该《通知》第三条“建立以保障住房刚性需求为重点的住房供应体系”中提出，为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在南京全市范围内从即日起购房不再需要提供新购住房证明。

记者发现，《通知》不仅对限购取消做出了明确安排，同时还鼓励加大信贷支持力度。

通知指出，南京市将继续贯彻落实好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积极满足居民家庭首套自住购房的合理信贷需求，不断加大对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和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的支持力度。同时加强引导，通过金融产品创新，拓宽房地产业的融资渠道；发挥公积金在居民家庭首套自住购房中的重要作用，协调各商业金融机构，加快住房信贷的发放进度等。

据了解，2011年2月，“限购令”正式落地南京，此后楼市经历了短暂降温到疯狂追捧的过程。今年以来，南京楼市同全国其他大中型城市一样，明显表现出疲软状态，库存开始上升。